

证券代码：834051

证券简称：汇隆精密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 年 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龙华先生直接控制的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向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拆借资金共计 130,000.00 元，2018 年 6 月，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已经向汇隆精密归还 130,000.00 元，关联方已归还全部占用资金。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龙华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28 号联合大厦 19 楼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28 号联合大厦 19 楼

企业类型：其他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龙华

实际控制人：龙华

注册资本：550 万元

主营业务：互联网应用平台开发、环境艺术设计、文化展览、影视文化活动策划、纪录片、城市宣传片、企业宣传片与影视广告摄制、影视学术交流、人才培养。

（二）关联关系

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公司为汇隆精密实际控制人龙华先生直接控制的公司。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为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占用公司资金，系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短期周转形成，占用资金短期内已全部归还公司，未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龙华先生直接控制的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向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拆借资金共计 130,000.00 元，2018 年 6 月，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已经向汇隆精密归还 130,000.00 元，关联方已归还全部占用资金。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河南（中国）影视艺术中心占用公司资金，系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短期周转形成，占用资金短期内已全部归还公司，未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未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避

免资金占用、及时审议并披露关联交易。公司已经纠正上述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操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杜绝此类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汇隆精密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